



今天是2021年6月29日, 星期二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工程交易



招标公告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 > 交易信息 > 招标公告 > 详细

招标公告

申请电子保函

我要投标

提示: 该工程为交易中心新系统中工程, 请登录投标子系统办理相应投标业务。

松溪家园一期高低压配电工程公告

招标概况

项目名称:	松岗车辆段上盖物业工程	项目编号:	44030020140268
是否重大项目:	否		
招标项目名称:	松溪家园一期高低压配电工程	招标项目编号:	44030020140268017
工程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是否预选招标:	否
是否场外工程:	否	行政监督部门: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公告性质: **正常公告**

公告发布开始时间:	2021年06月29日 14:00时	公告发布截止时间:	2021年07月25日 18:00时
公告质疑截止时间:	2021年07月06日 17:00时	公告答疑截止时间:	2021年07月20日 17:00时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备注: 无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经办人:	方中原
办公电话:	15989366006	传真:	
手机号码:	15989366006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标段信息1

标段编号:	44030020140268017001		
标段名称:	松溪家园一期高低压配电工程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1-07-25 18:00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	1873 万元	本次招标面积:	平方米
计划总投资:	368000 万元		
本次招标内容:	建筑电气;		
工程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详见招标文件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拟采用评标方法:	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	直接票决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详见招标文件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最低资格等级:	一级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专业:	注册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无		
其他要求:	投标人资质要求: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2) 具备国家电监委监管局颁发的承装(修、试)五级及以上电力设施许可证。(3) 必须具备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4) 投标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申请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型工程经验要求:	无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申请人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今年以来, 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申请人不被接受; 项目经理(建造师)或项目总监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 不能参与本次招标工程的投标, 否则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附件信息

序号	文件名
1	关于不设置霸王条款的承诺书签.pdf

温馨提示:

1、实行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告知性备案制度, 招标人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投标人如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有异议或投诉, 应当在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诉时限内, 以书面的方式向招标人、建设或者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提出, 逾期提出的, 不予受理。

招标公告内容的投诉时限按如下规定执行:

- (1) 采用资格预审或投标报名方式,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
- (2) 采用资格后审的,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0日内。

2、投标人办理以下手续后方可投标, 有关服务指南见“工程交易服务主页 (<http://zj.sz.gov.cn/jsjy/>)”或“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网站(<http://zj.sz.gov.cn/>)”。

3、市住房和建设局企业与人员信息半天交换一次, 请投标人提前办好备案和变更手续。根据局《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开展建筑企业和从业人员基本信息报送工作的通知》, 未通过“企业与人员信息诚信申报平台”报送企业和人员的基本信息暂无法投标, 详情请查看: http://zj.sz.gov.cn/ztfw/gcjs/gzgg/content/post_7384572.html。

4、以联合体方式投标的, 应当加签联合体代表的相关数字证书。--投标文件以联合体牵头单位的数字证书签名视为有效。

5、资格后审有关要求如下:

6、投标截止时间后, 不再接收投标资料。

7、本招标工程中应按照《深圳市建筑废弃物减排与利用条例》及《深圳市预拌混凝土和预拌砂浆管理规定》的要求, 使用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和新型墙体材料。

8、重新招标(重新公告)的网上截标工程, 需要重新上传投标文件。

9、我市已建立全市统一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异议和投诉处理电子平台 (<http://zj.sz.gov.cn/jsjd/web/index>)。对相关异议或者投诉的受理, 以及答复或者处理决定的告知和公开, 均在电子平台上进行, 异议和投诉处理的往来资料均在电子平台永久保存。招标投标当事人及其他利害关系人凭数字证书直接登录电子平台提出异议或者投诉, 跟踪处理进程, 签收异议答复函和投诉处理决定书

主办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承办单位: 深圳市住房建设信息中心

备案号: 粤ICP备15068125号

网站标识码: 44